

中国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文件

哈银发〔2013〕72号

中国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关于 印发《黑龙江省利率监测制度》的通知

人民银行黑龙江省各市(地)中心支行、哈辖各支行，各政策性银行省分行、国有商业银行省分行、股份制商业银行省级分行，邮政储蓄银行省分行，哈尔滨银行、龙江银行，锦州银行、内蒙古银行、营口银行哈尔滨分行，国民银行、韩亚银行、摩根大通银行、东亚银行、汇丰银行哈尔滨分行，省农村信用联社、哈尔滨市城郊联社，东方集团财务公司、哈电集团财务公司：

为适应利率市场化背景下利率管理工作的新要求，建立健全黑龙江省利率监测体系，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决定建立《黑

龙江省利率监测制度》(以下简称“《制度》”)。

现将《制度》下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各市(地)、县(市)人民银行应及时将此文件转发至辖内农村商业银行、农村合作银行、村镇银行和农村信用社,并督促按时执行。要加强对辖内金融机构利率政策执行情况的监测和指导,做好对利率竞争秩序的规范和引导。请各行(社)指定一位利率报备联系人,并将联系方式于4月30日前报送至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。

利率报备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

城市金融网黑龙江省电子利率报备系统网址:

<http://11.62.17.152:8080/mma/> (人民银行登录地址)

<http://9.124.47.152:8080/mma/> (各金融机构登录网址)

OA 联系邮箱: 王迟/货币信贷管理处/哈尔滨/PBCYW

电子邮箱: hrbwangchi@126.com

联系人: 王迟

联系电话: 0451-82301409

传 真: 0451-82304201

附件: 1. 黑龙江省利率监测制度

2. 利率政策执行情况报告提纲

中国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

2013年4月19日